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向永隆银行办理贸易融资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年10月24日，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第二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永隆银行申请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力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力源向银行申请200万美元贸易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一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的担保金额超过了单笔担保额未超过公司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10%，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4月30日

住所：香港荃湾时贸广场7楼

注册资本：1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胡戎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信息技术及相关成套产品的开发与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2、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香港力源资产总额73,649,595.87元，负债总额38,500,517.17元，净资产35,149,078.70元，资产负债率52.28%，以上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14年9月30日，香港力源资产总额120,831,643.80元，负债总额68,021,538.58元，净资产52,810,105.22元，资产负债率56.29%，经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香港力源以存货及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9100万元为武汉力源提供反担保，不存在其他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金额：为香港力源向永隆银行申请贸易融资200万美元提供担保，最终担保金额以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

3、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力源作为本公司设在香港的采购及销售窗口，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支持该公司经营对资金的需要，公司决定为其向永隆银行申请贸易融资提供担保，且香港力源资产质量优良，经营状况良好，有很好的资信状况，能按时偿还债务，公司董事会认为对香港力源向永隆银行申请贸易融资提供担保是必要、可行、较为安全的。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为全资子

公司香港力源申请贸易融资提供担保，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目前香港资金使用成本低于国内，香港力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誉状况良好，经营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能按时偿还债务，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到目前为止，香港力源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公司的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的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力源申请银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1700 万美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实际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200 万美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约 23.95%。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5 日